

证券代码：600360

证券简称：*ST 华微

公告编号：2026-002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了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026年1月14日，经公司第五届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选举公司党委专职副书记、工会主席李春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职工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春风先生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其担任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5 日

李春风先生简历：

李春风，男，1971年3月出生，1989年3月参加工作，1992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本科学历。现任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专职副书记、工会主席、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春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